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编号:临 2006-022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以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 2006 年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按期会议通知时间于 2006 年 11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 9 名董事:王宗银先生、王占臣先生、刘眉玄先生、胡晓峰先生、吴元强先生、黄其久先生、独立董事郑邦邦先生、徐金洲先生、沈琦先生全部亲自参加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补充报告》的议案(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通过了相关决议。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3 号、第 172 号、第 173 号、第 174 号、第 175 号、第 176 号评估报告和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35 号、1137 号、1139 号、1141 号、1143 号、1145 号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补充报告》,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的详细数据进行说明,经本次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一致同意通过该报告。

上述评估结果尚须履行向上级国有资产主管单位备案程序。
由于该关联交易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宗银先生、王占臣先生和胡晓峰先生回避了对此交易的表决,由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的、合理的。
(二)选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提供相关审计、评估服务的中介机构程序合规;相关审计、评估中介机构能够胜任相关工作;相关审计、评估中介机构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资产评估报告前提和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选取适当;拟收购资产定价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是合法的,公司的关联交易就相关交易的表决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请见 2006 年 11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补充报告》。

二、关于公司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盈利预测的说明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配合本次非公开发行,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对于本次发行后拟收购的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资产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盈利情况,公司现有业务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盈利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产收购(假设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完成交割)实施后,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543.59 万元。

根据公司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2,376.69 万元和 5,473.56 万元;公司现有业务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022.64 万元和 25,020.38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产收购(假设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完成交割)实施后,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543.59 万元。

关于此次盈利预测的相关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关于召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06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00 在北京友联宾馆瑞宾楼 1 号会议室(北京中关村南大街 1 号)召开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题如下:

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下列事项逐项表决)
二、《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下列事项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发行价格
6.锁定期安排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如何安排的议案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三、《关于收购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资产的议案》(下列事项逐项表决)
四、《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下列事项逐项表决)
1.收购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部分资产
2.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航天电子信息产品产业化项目
3.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通信对抗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4.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量级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5.郑州航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微小型电连接器科研生产建设项目
6.特种宇航级电连接器专业研制和批产保障条件技改项目
7.特种宇航级电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8.小型集成化飞行控制系统研制生产项目
9.航空航天军用特种导线项目
五、《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六、《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特此公告。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1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编号:临 2006-023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补充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保证责任。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1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编号:临 2006-024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董事会 2006 年第八次会议决定于 2006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本次关联收购标的资产为航天时代拥有的以下六类资产:激光惯导项目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北京光华无线电厂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重庆巴山仪器厂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微电子研发线项目相关资产、北京市普利门机电高技术公司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北京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 57.1429%的股权。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41 号、1135 号、1143 号、1139 号、1145 号、113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上述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22,308.13 万元。

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5 号、第 173 号、第 172 号、第 176 号、第 174 号、第 171 号评估报告,以 2006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上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28,323.48 万元,较经审计的账面净值增值 6,015.35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26.96%。

具体情况如下:
1.激光惯导项目分公司
激光惯导项目分公司为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下属事业部,为非法人实体,主要从事多种国防专用装备,和运载火箭激光惯导、激光陀螺仪等设计、生产。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41 号审计报告,本次公司拟收购激光惯导项目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净值为 10,010.61 万元,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5 号评估报告,上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10,001.34 万元,净资产较调整后账面净值增值 9.26 万元,减值率为 0.09%。

2.北京光华无线电厂
北京光华无线电厂为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全资拥有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 4337 万元,主要经营业务加工、销售无线电测量仪器、压弯机、自动焊接机械器具等,主要承担了战略、战术武器和“长征”系列火箭相关产品的科研生产任务,在载人航天工程中承担了控制系统、利用系统、逃逸系统和平台系统数十种、近千套产品的生产任务。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36 号审计报告,本次公司拟收购北京光华无线电厂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净值为 2,892.28 万元,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3 号评估报告,上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5,212.96 万元,净资产较调整后账面净值增值 2,320.68 万元,增值率为 80.24%。

3.重庆巴山仪器厂
重庆巴山仪器厂为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全资拥有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 3290 万元,是遥测设备专业研制生产厂,是军用遥测设备、数据记录、记录设备、计算机应用等综合性电子产品生产厂。主要从事用于航天多种型号国防装备、运载火箭、卫星上的遥测传输设备及地面遥测接收、解调、数据处理、终端记录等设备研制和生产。其主要产品居于国内领先地位。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43 号审计报告,本次公司拟收购重庆巴山仪器厂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净值为 2,571.32 万元,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2 号评估报告,上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3,459.34 万元,净资产较调整后账面净值增值 888.02 万元,增值率为 34.54%。

4.微电子产品研发生产线项目
微电子产品研发生产线主要用于航天高新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模拟、参数提取、数据仿真、测试、可靠性试验平台等内容,自主研发包括产品的设计平台、工艺制造平台、测试平台、可靠性试验平台等内容。目前已具备批量研发生产能力。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39 号审计报告,本次公司拟收购微电子产品研发生产线项目相关资产账面净值为 3,247.85 万元,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6 号评估报告,上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3,216.70 万元,净资产较调整后账面净值增值 31.15 万元,减值率为 0.96%。

5.北京市普利门机电高技术公司
北京市普利门机电高技术公司是国内石油钻井测斜仪器的龙头企业,为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下属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人民币。主要从事石油仪器,设计生产和销售以及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和研制,是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利用航天军工技术发展民用产业的成功实践。目前开发销售的自主产品石油钻井测斜仪器,是国内最早开发研制石油钻井测斜仪器的厂家。通过十多年军转民技术的积累,已初步形成了规模和产业,其产品性能优良,质量可靠,达到或超过了国际先进水平。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45 号审计报告,本次公司拟收购北京市普利门机电高技术公司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净值为 1,371.32 万元,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中发评报字[2006]第 174 号评估报告,上述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2,620.49 万元,净资产较调整后账面净值增值 1,249.17 万元,增值率为 91.09%。

6.北京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元,航天时代以现金方式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持有 57.1429%的股权,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持有 42.8571%的股权。

该公司的主要业务是集成电路的设计、生产、销售,所销售的产品为集成电路产品,已经生产并进入销售的包括集成电路、电源管理芯片、USB 接口芯片、模拟数字转换器、数字功放芯片、红外发射接收芯片、数字电视 TUNER 芯片等共计 10 项产品。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37 号审计报告,本次公司拟收购航天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账面净值为 57,142.9%的股权账面净值为 2,147.74 万元,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中发评报字 [2006]第 171 号评估报告,上述股权的评估净值为 3,812.65 万元。

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北京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根据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41 号、1135 号、1143 号、1145 号、1137 号审计报告,上述资产 2005 年度和 2006 年 1-9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 1,374.49 万元和 1,794.84 万元,根据公司编制的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及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中证北审二审字[2006]1150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预测上述资产在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2,379.69 万元和 5,473.56 万元。

上述评估结果尚须履行向上级国有资产主管单位备案程序。

特此公告。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1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24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 年 11 月 20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 年 11 月 2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6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股权登记日:2006 年 11 月 13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友联宾馆瑞宾楼 1 号会议室(北京中关村南大街 1 号)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时使用以上两种方式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及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和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下列事项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发行价格
6.锁定期安排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如何安排的议案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三)《关于收购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资产的议案》
(四)《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下列事项逐项表决)

1.收购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部分资产
2.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航天电子信息产品产业化项目
3.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通信对抗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4.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量级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5.郑州航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微小型电连接器科研生产建设项目
6.特种宇航级电连接器专业研制和批产保障条件技改项目
7.特种宇航级电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8.小型集成化飞行控制系统研制生产项目
9.航空航天军用特种导线项目

(五)《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六)《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三、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详见附件 1。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须提供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并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3)授权代理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
(1)北京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园四环路西四路 188 号 15 区 7 号楼公司证券部
邮编:100070
联系电话:010-88530279 联系传真:010-88530282
联系人:黎明飞
(2)武汉
地址:武汉市建设大道 847 号瑞通广场 B 座 21 层公司证券部
邮编:430015
联系电话:027-85487719 联系传真:027-85487727
联系人:杜红路

3.登记时间
2006 年 11 月 16 日、17 日的 8:30-16:30。

五、注意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为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服务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10-88530279 027-85487719
3.联系传真:010-88530282 027-85487727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联系人:黎明飞 杜红路
特此通知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1 月 4 日

附件 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挂牌股票代码 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879 火箭股票 23 A股

2.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元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元

2.02 发行方式 3元

2.03 发行数量 4元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发行价格

2.06 锁定期安排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如何安排的议案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收购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资产的议案

4.01 收购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部分资产

4.02 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航天电子信息产品产业化项目

4.03 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通信对抗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4.04 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量级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4.05 郑州航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微小型电连接器科研生产建设项目

4.06 特种宇航级电连接器专业研制和批产保障条件技改项目

4.07 空间电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4.08 小型集成化飞行控制系统研制生产项目

4.09 航空航天军用特种导线项目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注:如投票系统显示赞成,请在“赞成”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投票系统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对此决议案放弃表决,则在“弃权”栏内相应方格上“√”。

注:如投票系统显示赞成,请在“赞成”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投票系统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对此决议案放弃表决,则在“弃权”栏内相应方格上“√”。

注:如投票系统显示赞成,请在“赞成”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投票系统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对此决议案放弃表决,则在“弃权”栏内相应